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4-039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壁虎科技”）、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尔特企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上年度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人民币 9,400.00 万元，实际发生人民币 2,385.07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宣奇武先生回避表决获得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对 2024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预计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研发相关服务	市场定价	3,500.00	-	749.23
小计				3,500.00	-	749.2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研发相关服务	市场定价	1,500.00	-	943.40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能源供应及相关设施改造	市场定价	1,000.00	159.77	357.45
	小计			2,500.00	159.77	1,300.85
合计				6,000.00	159.77	2,050.08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研发相关服务	749.23	3,500.00	0.93	-78.59	2023年4月24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2023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	1,000.00	-	-100.00	
	小计		749.23	4,500.00	0.93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221.38	1,500.00	0.91	-85.24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研发相关服务	943.40	1,500.00	3.89	-37.11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113.61	300.00	0.47	-62.13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	1,000.00	-	-100.00	
	阿尔特企业管	能源供应	357.45	600.00	44.89	-40.43	

	理（北京） 有限公司				
	小计	1,635.84	4,900.00	-	-
	合计	2,385.07	9,4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受实际市场情况、客户需求及业务发展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预计金额和实际发生金额之间存在差异。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但存在与关联方交易额不足预计交易额 80% 的情况，差异原因是受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影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22 年 02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刘江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845.988515 万元
企业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昌业路 9 号新宙邦科技大厦 7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零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工业设计服务；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2、主要财务数据（数据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30,114,688.02
净利润	-24,199,638.62
资产总额	346,092,406.46
负债总额	22,800,31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292,088.41

3、关联关系说明

壁虎科技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宣奇武先生同时担任壁虎科技的董事，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壁虎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壁虎科技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履约能力。

（二）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邹水英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企业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院1号楼3层301室(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园林景观设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提供劳务服务（不含中介）；保洁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投资咨询；物业管理；房地产开

	发；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2、主要财务数据（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1,237,541.25
净利润	-35,259,943.46
资产总额	454,224,853.11
负债总额	444,011,63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13,223.04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阿尔特企管79.90%的股权，根据《上市规则》7.2.3条第（二）款的规定，阿尔特企管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

阿尔特企管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确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具有一定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定价公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独立董事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